



呼伦贝尔市两级法院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立足审判执行主责主业,积极探索“二三四”工作法,主动作为,多措并举,以优质司法赋能“六个行动”,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



“二三四”工作法赋能“六个行动”

呼伦贝尔市两级法院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本报通讯员●安滨●陶虹宇

1

两个“心”服务 保障民生福祉

呼伦贝尔市两级法院精准把握新就业形态案件审判工作要求,不断加强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推动新就业形态规范健康发展,做实做细“普法暖‘心’、解纷安‘心’”工作。

在第135个“五一国际劳动节”期间,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与呼伦贝尔市法律援助中心等单位联合开展了“法治护航‘薪’有所属——服务保障‘就业促进行动’普法宣传活动”,干警们结合典型案例,就《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进行了专业解读,针对劳动者普遍关心的工资支付、工伤赔偿、社会保险缴纳等权益保障问题进行了细致解答。同时,围绕“如何依法追讨工资报酬”“务工过程中受伤如何维权”等民生热点问题,向群众普及相关法律知识,并介绍了权益受损时的法律救济途径和维权程序,有效引导劳动者通过合法途径维护自身权益。

工作中,呼伦贝尔市两级法院还注重法治宣传与民生需求的精准对接,着力强化劳动者依法维权意识,努力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关系。在审理外卖员宋某某劳动争议一案中,就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果。

“感谢法官的耐心调解,今后,我一定会增强自我保护意识和依法维权意识,避免发生类似纠纷。”外卖员宋某某拿到补偿金后感激地说道。

2023年2月,宋某某经朋友介绍,在某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从事外卖配送工作,工作期间,因发生交通事故不慎摔伤,构成十级伤残。宋某某与公司就赔偿问题经多次协商无果后,诉至法院,要求确认其与某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存在事实劳动关系。为实质性化解矛盾纠纷、减轻当事人诉累,承办法官多次组织双方进行调解,耐心倾听各方意见,向当事人阐明案件中的法理、事理、情理,引导双方换位思考、互谅互让。最终,双方达成调解协议,某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按照约定向宋某某支付了23500元补偿金。纠纷解决后,承办法官还结合交通事故、劳动争议、工伤保险等与外卖员自身权益息息相关的法律法规为宋某某进行了普法,希望其在今后的工作中,能够提高法律意识,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普法宣传



2

三个“度”助力企业健康发展

呼伦贝尔市两级法院不断强化司法服务“精度”,提升司法助企“深度”,拓展服务保障“广度”。通过疏通立、审、执各诉讼环节,构建起立案、审理、执行诉讼流程化、集约化办案模式,做到精准衔接、高效办理,助推涉企案件办理提质增效。

呼伦贝尔市某建材销售有限公司向两家建筑公司供应建材,涉及金额较大。多次供货后,两家建筑公司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金额支付货款,经某建材销售有限公司多次催讨,仍有相当数额的货款未能支付,如果款项不能及时到账,其生产经营将遭受严峻考验。无奈之下,某建材销售有限公司将两家建筑公司诉至鄂温克族自治旗人民法院,并申请诉前财产保全。为最大限度减少诉讼对企业经营的影响,法官迅速

启动涉企案件调处“绿色通道”,组织双方进行调解,耐心听取各方意见,并从维护企业信誉、降低维权成本、保障后续合作等角度释法明理。最终,被告当场支付全部货款,原告主动撤诉。法院工作人员第一时间解除了相应的保全措施,切实减轻了对涉案企业的影响。这起纠纷在10日内圆满化解,真正做到了“案结事了人和”。

“出发!”随着指令的发出,呼伦贝尔市两级法院干警立即按照既定行动方案奔赴执行现场。这是呼伦贝尔市中院组织开展的“草原雷霆 护航营商”涉企专项执行行动集中执行活动现场,活动还邀请了市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到场监督、见证执行。专项执行行动聚焦涉国有、民营、金融等企业执行案件,

重点打击拖欠民营企业 and 中小企业账款等行为,在依法突出执行强制性的同时,坚持善意文明执行理念,集中力量执结了一批涉企执行案件。行动当日,两级法院共出动执行干警308人,警车70辆,对70名被执行人进行拘传,对5名被执行人采取拘留措施,强制腾退、交付房屋12处,27名被执行人于当日履行完毕,47件案件达成执行和解,54件案件执行完毕,执行到位总金额达361.51万元。

呼伦贝尔市两级法院充分发挥司法审判职能,努力营造稳定和谐、透明公正的法治化营商环境。在一场场对企业调研、一次次对企服务、一件件涉企案件办理中切实做到护企、暖企、助企、安企,让企业切实感受到司法温度。

签约仪式



3

“四个突出”擦亮涉外司法名片

涉外审判人才在涉外司法工作中发挥着关键作用,做好涉外司法工作必须加快培养涉外审判人才。基于此,呼伦贝尔市两级法院坚持以区域合作深化行动为牵引,通过突出政治标准、审研结合、教育培训、交流合作,不断强化涉外审判队伍建设,健全完善涉外审判组织体系。

法院在涉外案件审判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而大学作为教育与研究的重要基地,拥有着丰富的教学资源和研究实力,双方合作能够实现资源共享与优势互补。鉴于此,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与内蒙古大学法学院在内蒙古大学共同建立了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基地,通过资源

共享、优势互补,聚焦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开展深度合作。合作内容涵盖调研交流、实践教学联合巡回审判、课程设计与人员交流等多个方面,旨在通过整合优势资源,加强法学教育与司法实践的结合,共同培养具有国际视野的法律人才,满足呼伦贝尔市乃至国家在涉外法治领域的人才需要。同时,呼伦贝尔市中院还与满洲里俄语职业学院共建“涉外审判人才培养基地”,派遣涉外审判人才到先进地区法院学习,着力研究解决涉外审判新情况新问题,充分发挥审判业务带头人作用,培养储备一批高素质专业化涉外审判人才和后备力量。

为强化涉外审判专业团队建设,满

洲里市人民法院还结合地域实际,积极探索边疆法庭模式,将政治素质高,精通俄语、蒙古语的法官纳入人才库。推动审判工作与司法调研深度融合,有效借鉴涉外审判先进经验和口岸法院建设思路,着力打造具有国际视野的复合型、专家型法官团队。同时,设立“涉外诉讼法官联系点”,并制作“法庭名片”,为涉外民商事纠纷当事人提供便捷法律服务,为互贸区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接下来,呼伦贝尔市两级法院将继续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推深做实“二三四”工作法,为内蒙古高质量发展注入法治动能。”呼伦贝尔市中院有关负责人表示。